

類別	年級	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備註	
	學期學分	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	
	領域	科目								
必修	綜合活動(生活)		2*	2*	2*	2*	2*	2*		
	語文領域	國文	4	4	4	4	2	2		
		英文	4	4	4	4	1	1		
	數學		4	4	4	4			1.數學、英文、基礎物理於高二開始分為 A、B 兩版，且 A 包含於 B。 2.社會領域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社會等三科，學校得採取每學期 4 學分的排課方式。 3.自然領域含括基礎物理、基礎化學、基礎生物、基礎地球科學等四科，每一科目至少修習 2 學分。	
	社會領域	歷史	4	4	4	4				
		地理								
		公民與社會								
	自然領域	基礎物理	4	4	4	4				
		基礎化學								
		基礎生物								
		基礎地球科學								
	藝術科技領域	音樂	2	2	2	2	2	2		藝術領域含括音樂、美術、藝術生活等三科，每一科目至少修習二學分。
		美術								
		藝術生活	1	1	1	1				
		資訊科技概論								
		生活科技					1	1		
		家政					1	1		家政、生活科技、資訊科技概論、健康與護理等四科合計 10 學分，每一科目至少修習 2 學分。各校可彈性調整授課學期。
	健康與體育	健康與護理體育			1	1				
		全民國防教育	1	1						
	校本課程		國際連結	2	2	2	2			
			生命探索	2	2	2	2			
	必修學分數小計		30	30	30	30	9	9	138 /150	
	/每週節數小計		/32	/32	/32	/32	/11	/11		
選修	國文		1+(2)	1+(2)			2	2	1. 生涯規劃類、生命教育類在三年選修課程中至少各 1 學分。 2. 高一選修國文(經典閱讀+中華文化基本教材)，英文(經典閱讀)，第二外語(西班牙文) 3. 高二 2 學分選修為自然、社會、藝術、英文(升學國外)。 4. 高三選修校本課程為國際連結(2)、生命探索(2) 5. 高三 3 學分選修為自然、社會、藝術、英文(升學國外)。	
	數學						3	3		
	英文		(2)	(2)			3+(3)	3+(3)		
	第二外語		(2)	(2)	(2)	(2)				
	社會				(2)	(2)	3+(3)	3+(3)		
	自然科學				(2)	(2)	3+(3)	3+(3)		
	藝術與科技				(2)	(2)	(3)	(3)		
	專題研究						3	3		
	校本課程(生命探索國際連結)						4	4		
	生命教育				1					
	生涯規劃					1				
	選修學分數上限小計		3	3	3	3	24	24	60	
	必選修學分數上限總計		33	33	33	33	33	33	198	
/每週節數上限總計		35	35	35	35	35	35	210		